

安溪县自然资源局文件

安自然资〔2025〕198号

安溪县自然资源局关于安溪县过溪涝港片区 控制性详细规划的公示

为遵循规划的连续性和权威性，提高土地利用率，根据《福建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办法》等相关法规，我局聘请福建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编制安溪县过溪涝港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根据相关规定，现将《安溪县过溪涝港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予以公示，征求公众意见，公示时间：2025年7月29日—2025年8月27日，公示期30天。

公示期限内，利害关系人可以通过书面等法定形式向县自然资源局陈述、申辩等主张或提出听证申请；逾期未提出的，视为

放弃权利。您可以在公示期间通过以下联系方式发表您的意见和看法。

联系人：陈先生

电话：0595-23117089

电子邮箱：zyjghg@163.com

附件：安溪县过溪滂港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此件公开发布)

安溪县自然资源局

2025年7月28日印发
